

# 教育部司局函件

## 教育部科技司关于报送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意向的通知

直属各高校：

近日，科技部印发了《关于推进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的总体方案（暂行）》，进一步明确了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的功能定位、建设布局和体制机制等内容。教育部鼓励、支持高校积极承担或参与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为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提供强有力支撑。为做好相关工作，现征集高校建设意向，具体要求如下。

1.高校应在深入学习领会科技部文件的前提下，根据前期已有谋划的基础，提出建设意向。同时，本校相关技术应在全国具有领先实力。

2.支持符合条件的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提出建设意向。

3.请各校认真研究并按照附件要求于4月15日前报送我司。每校可提交1项，超报不予受理，电子版、纸质版（可传真）各一份。没有意向的，不必申报。

4.我司将视总体情况予以支持或培育，后续如有新的建设方

向，可及时与我司沟通。

联系人及电话：岳源 刘法磊 010-66096733（传真同号）

电子邮件：yueyuan@moe.edu.cn

附件：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意向大纲



附件：

## 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意向大纲

- 一、拟建设中心名称（需注明类别：综合类或领域类）
- 二、现有平台情况
- 三、主要研究内容
- 四、现有团队情况（不超过 300 字）
- 五、必要性与意义（不超过 600 字）
- 六、与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沟通情况（如未沟通，可不填写）
-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八、学校意见（加盖公章）
- 九、附件（已有建设方案的可作为附件一同报送）